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321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17 元。

截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286,871,7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0,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56,871,700.00 元，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开立的人民币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募集资金为 255,071,700.00 元（已扣除非发行费用的承销费和保荐费税款 1,800,000.00 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7,689,398.2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9,182,301.7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69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60,212,184.29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6,308,220.39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募集专户利息收入 7,962,301.31 元，

累计扣除银行手续费 15.00 元，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净额为 7,962,286.31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6,932,403.80 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于2018年4月11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10%的，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755901844910201	72,888,119.46	活期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高新园支行	755901844910903	14,044,284.34	活期
合计		86,932,403.8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止2018年3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企业IT运维产品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841.89万元，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500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经公司董事会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841.89万元。

(2) 截止2018年3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电子商务服务业务支撑平台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160.59万元，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500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60.59万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者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

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意见：“贵公司 2019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 [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彩讯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庞雪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9,182,301.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308,220.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212,184.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企业 IT 运维产品研发项目	否	178,044,601.78	178,044,601.78	57,542,582.27	111,578,730.28	62.67%	2020/12/31	4,321,399.85	否	否
2、电子商务服务业务支撑平台研发项目	否	61,137,700.00	61,137,700.00	18,765,638.12	48,633,454.01	79.55%	2020/12/31	1,359,465.6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9,182,301.78	239,182,301.78	76,308,220.39	160,212,184.29			5,680,865.4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239,182,301.78	239,182,301.78	76,308,220.39	160,212,184.29			5,680,865.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企业 IT 运维产品研发项目”和“电子商务服务业务支撑平台项目”规划利用彩讯科技大厦作为办公和研发场地, 受彩讯科技大厦投入使用延期的影响, 项目所依赖的完善的研发环境亦随之延期; 同时公司结合行业技术发展情况和市场需求的变化对产品需求作了部分调整优化, 且产品方案落地及验证所需时间较长, 导致项目投入周期较原计划延长。结合目前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经谨慎研究, 公司决定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8 年 3 月 20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企业 IT 运维产品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841.89 万元, 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500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41.89 万元。 截止 2018 年 3 月 20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电子商务服务业务支撑平台研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160.59 万元, 该金额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500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60.5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